

债券简称：PR 湘九债/15 湘潭九华债

债券代码：127095.SH/1580019.IB

2015 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第七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一年八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15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九华”、“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事项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告的《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和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陈海南同志任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彭凌特同志任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免去乐强同志的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董事职务。

新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与新任董事简历如下：

陈海南：男，1982 年 4 月出生，硕士学历。现任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历任望城县规划管理局市政技术员、湘潭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工程部技术员、副部长、湘潭城乡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湘潭城乡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政办公室主任、湘潭市两型社会建设投融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湘潭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城发分局局长）、湘潭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彭凌特：男，1981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湘潭九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湘潭九华招商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历任九华示范区综合执法局职员、九华示范区综合执法局（公用事业局）副局长、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商务局副局长、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二局副局长、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一局副局长（主持工作）、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合作局副局长。

以上人员变动主要由于工作岗位变动所致。本次董事长和董事变动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属于正常的职务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王刚、郑云桥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天圆祥泰大厦15层

联系电话：010-88027168

邮政编码：100029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5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度第七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6日